



提前繳付2年／3年保費繳付期的合資格儲蓄計劃保費享保證利息 就提前繳付保費可享高達連續2年每年6.5%的保證利息

推廣日期：由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2月23日

在任何現行優惠上，您可參與本「**1年保證利息推廣**」／「**2年保證利息推廣**」⁺（「推廣」）：

- 若您於推廣期內申請合資格儲蓄計劃*（2年保費繳付期）／（3年保費繳付期），以美元作為保單貨幣，並**提前繳付第2個保單年度的保費／第2及第3個保單年度的保費**（「提前繳付保費」），您即可就已提前繳付之合資格儲蓄計劃保費享有以下保證利息；

合資格儲蓄計劃**	年度化保費 (以美元作為保單貨幣)	合資格儲蓄計劃未使用及已提前繳付之保費的保證利息及任何積存之已賺取之額外保證利息% (於利息期 ^① 內)
2年保費繳付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宏摯傳承保障計劃宏浚傳承保障計劃宏摯家傳承保險計劃	少於150,000美元	第2個保單年度 6.0%
	150,000美元或以上	第2個保單年度 6.5%
3年保費繳付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宏摯傳承保障計劃宏摯家傳承保險計劃	少於150,000美元	第2及第3個保單年度 每年6.0%
	150,000美元或以上	第2及第3個保單年度 每年6.5%

⁺ 條款及細則適用，包括但不限於此推廣活動需填妥的申請表（「提前繳付1年／2年保費安排申請表（2026年1月版）」）。詳情請參閱下文的條款及細則第2.v.項。
^① 如在保單簽發時保單附加任何附加保障，將不適用。
^{*} 請參閱條款及細則中有關「合資格儲蓄計劃」的定義。
^{##} 本選項為限量發售。我們有權隨時收回2年保費繳付期之選項，而不作另行通知。接受2年保費繳付期保單的投保與否視乎投保時是否仍提供上述選項。
[%] 保證利息連同額外保證利息（如適用）根據推廣利率以複利息計算。
^② 請參閱條款及細則中有關「利息期」的定義。

例子一「1年保證利息推廣」

假設您於推廣期內購買宏摯傳承保障計劃（保費繳付期：2年），每年保費為120,000美元，您繳付第1個保單年度的年度保費（120,000美元），以及提前繳付第2個保單年度保費（120,000美元），申請保單時共繳付240,000美元，及於第1個保單年度完結前沒有提取現金。



例子二「2年保證利息推廣」

假設您於推廣期內購買宏摯傳承保障計劃（保費繳付期：3年），每年保費為150,000美元，您繳付第1個保單年度的年度保費（150,000美元），以及提前繳付2個保單年度（即第2及3個保單年度）保費（300,000美元），申請保單時共繳付450,000美元，及於第2個保單年度完結前沒有提取現金。



獲得的保證利息將在第1個保單周年日後的8週內存入保單。

* 所述金額均以四捨五入方式調整至整數。

^ 獲得的保證利息將在第2個保單周年日後的8週內存入保單。

備註：此例子乃假設及僅供說明之用。

A. 「1年保證利息推廣」條款及細則：

1. 此推廣只適用於新投保宏摯傳承保障計劃（2年保費繳付期）、宏浚傳承保障計劃（2年保費繳付期）或宏摯家傳承保險計劃（2年保費繳付期）並以美元作為保單貨幣之保單。有關保單申請必須透過宏利的保險顧問於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2月23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成功遞交，並獲宏利於2026年5月23日或以前成功批核（「合資格儲蓄計劃」）。
 2. 此推廣只適用於合資格儲蓄計劃，而：
 - i. 保費繳付方式為年繳；
 - ii. 並未設有保單注入款項選項；
 - iii. 並沒有保單生效日追溯的安排；
 - iv. 在保單簽發時並沒有附加任何附加保障；及
 - v. 我們已同時收到首期保費和第2個保單年度的應付年度保費總額，包括保險業監管局將收取的保費徵費（如適用）連同獲我們批准並已填妥此推廣的有效申請表（「提前繳付1／2年保費安排申請表（2026年1月版）」）。
 3. 於此推廣下：
 - i. 提前繳付合資格儲蓄計劃之保費金額將按第2個保單年度的應付年度保費總額釐訂。
 - ii. 利息期定義是指從保單生效日到第2個保單年度終結的期間。
- iii. **（適用於只持有合資格儲蓄計劃的保單持有人，於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2月23日期間提交的申請，而合資格儲蓄計劃於第1個保單年期完結時仍然生效）**於利息期內，
(a) 尚未用於繳付任何到期及應付保費的合資格儲蓄計劃提前繳付保費金額；及
(b) 從合資格儲蓄計劃未使用的提前繳付保費獲取的已累積保證利息，
將根據合資格儲蓄計劃的年度化保費享有每年6.0%或6.5%的保證利息。

B. 「2年保證利息推廣」條款及細則：

1. 此推廣只適用於新投保宏摯傳承保障計劃（3年保費繳付期）或宏摯家傳承保險計劃（3年保費繳付期）並以美元作為保單貨幣之保單。有關保單申請必須透過宏利的保險顧問於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2月23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成功遞交，並獲宏利於2026年5月23日或以前成功批核（「合資格儲蓄計劃」）。
 2. 此推廣只適用於合資格儲蓄計劃，而：
 - i. 保費繳付方式為年繳；
 - ii. 並未設有保單注入款項選項；
 - iii. 並沒有保單生效日追溯的安排；
 - iv. 在保單簽發時並沒有附加任何附加保障；及
 - v. 我們已同時收到首期保費和第2至第3個保單年度的應付年度保費總額，包括保險業監管局將收取的保費徵費（如適用）連同獲我們批准並已填妥此推廣的有效申請表（「提前繳付1／2年保費安排申請表（2026年1月版）」）。
 3. 於此推廣下：
 - i. 提前繳付合資格儲蓄計劃之保費金額將按第2至第3個保單年度的應付年度保費總額釐訂。
 - ii. 利息期定義是指從保單生效日到第3個保單年度終結的期間。
- iii. **（適用於只持有合資格儲蓄計劃的保單持有人，於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2月23日期間提交的申請，而合資格儲蓄計劃於第2個保單年期完結時仍然生效）**於利息期內，
(a) 尚未用於繳付任何到期及應付保費的合資格儲蓄計劃提前繳付保費金額；及
(b) 從合資格儲蓄計劃未使用的提前繳付保費獲取的已累積保證利息，
將根據合資格儲蓄計劃的年度化保費享有每年6.0%或6.5%的保證利息。

C.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如合資格儲蓄計劃於其後有任何更改（包括但不限於部分退還／全額退還／轉出任何已提前繳付的保費、更改名義金額、更改保費繳付方式、保單注入款項選項的設置、行使貨幣轉換權益或新增附加保障等）或因任何理由於存入保證利息前而終止（包括但不限於因受保人身故而導致保單終止），此推廣下之權利將立即失效，且保單將不能享有任何保證利息。**
2. 為免存疑，任何未使用的提前繳付保費和已存入的保證利息（如有）將在合資格儲蓄計劃及指定計劃終止時退還。
3. 此推廣可與其他現行優惠一併使用。現行優惠是指任何在申請合資格儲蓄計劃及指定計劃時同時提供予合資格儲蓄計劃及指定計劃之現有的客戶推廣優惠。
4. 宏利有權於任何時間更改、終止或取消此推廣而不作另行通知。宏利就有關此推廣之決定乃為最終及具決定性的。

於本單張內，「您」及「閣下」指保單持有人，「我們」、「本公司」及「宏利」指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宏利金融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

於合資格儲蓄計劃保單簽發後及在我們收妥及批准提前繳付1年／2年保費安排申請表（2026年1月版）後，此單張上的全部內容（包括但不限於此推廣優惠的條款及細則）則構成保單的一部份。

宏摯傳承保障計劃、宏浚傳承保障計劃及宏摯家傳承保險計劃乃宏利提供及承保的保險產品。**本單張必須與有關產品單張一併閱讀**。您不應單獨因此推廣或此單張而購買任何該等產品，請向您的保險顧問索取產品單張，您可從中了解更多詳細產品資料包括顯示產品風險披露的「重要事項」部份。

如欲了解詳情，歡迎與您的宏利保險顧問聯絡，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852) 2510 3383 (如閣下身處於香港) 或(853) 8398 0383 (如閣下身處於澳門)。

如欲參閱宏利之私隱政策，閣下可瀏覽宏利網站，網址為 www.manulife.com.hk。閣下並可要求宏利停止使用閣下的個人資料作直接促銷用途，如有此需要，請致函至以下地址。我們不會因此而收取任何費用。

本單張只可於香港及澳門傳閱，並不可於中國內地傳閱。

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宏利金融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

香港：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223-231號宏利金融中心A座22樓

澳門：澳門新馬路61號永光廣場14樓A